

# 独山县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采购需求公示

##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独山县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

项目编号：DXZY-2022-CG-044

预算金额(元)：787200.00

最高限价(元)：787200.00

## 二、公示期限（不少于 2 个工作日）

时间：2022年08月23日至2022年08月25日

## 三、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预算确定依据：独山县政府采购计划书[2022]71号

## 四、项目联系人（公示期限内，优先反馈给代理机构）

###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独山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联系人：李极

联系电话：0854-3227717

### 2、代理机构

代理全称：贵州德信卓远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美林

联系方式：0854-4910099

## 五、附件

## 一、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①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投标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投标文件格式”中《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

②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投标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③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以“投标文件格式”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准）。

注：三项声明函提供其中一项即可享受小微企业预留份额。投标人按照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一般资格要求：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

②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提供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开具日期为采购公告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任意时间节点）；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④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⑤投标服务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cr/list>）列入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服务商于采购公告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任意时间节点，在“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信息（即法人和其他组织信用信息）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截图为证明，（如在信用中国查询显示无法搜索该企业，则视为其在信用中国无不良记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

### （2）特殊资格要求：

①投标供应商为培训机构的：须具有有效的县级（含县级）以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教育部门以及其它主管部门颁发的办学许可证。

②投标供应商为学校的：须具有有效的法人证书或有效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有效的办学许可证或政府相关部门的文件。

### （3）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 二、采购内容

### 服务范围及内容

#### 一、培育任务、补助标准及资金使用、绩效目标

(一) **培育任务。**2022年,全县计划高素质农民培育312人,培训类型为专业生产型和专业生产型,培训不少于5天,每天8课时,总学时不低于40学时,实际教学不低于总学时的2/3,后续跟踪服务不少于2次,每次不少于4个学时。具体培训要求按照《高素质农民培育规范》(《农科(教育)函[2021]16号)和《贵州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细则》(2022年修订)执行。

(二) **补助标准及资金使用。**补助资金根据“钱随事走”的原则,按农民教育培训环节和内容规范资金支出,统筹用于高素质农民培训全过程,实行分类培训,在完成相应绩效指标任务前提下,据实进行增减调配,差别补助。2022年项目补助资金86.4万元,专业生产型培训160人,分别为水果产业40人,中药材产业40人,食用菌产业40人,茶叶产业40人,各按一个班进行培训管理,按人均1800元测算,需28.8万元;技能服务型培训152人,分别为粮油产业40人,生猪产业40人,蔬菜产业72人,生猪产业按一个班进行培训管理,按人均1800元测算,需7.2万元,粮油产业以社会化服务为重点,开展农业机械培训,获取收割机、拖拉机驾驶证,按人均3600元测算,需资金14.4万元,蔬菜产业72人分两个班进行培训管理,其中一个班为62人,以社会化服务为重点,开展农业机械培训,获取收割机、拖拉机驾驶证,按人均3600元测算,需资金22.32,另一个班为10人,以社会化服务为重点,开展农用无人机培训,获取国家认可颁发的无人机驾驶证,按人均6000元测算,需资金6万元。以上培训共需资金,78.72万元,培训测算剩余资金7.68万元,该部分资金主要用于教育培训体系建设、档案管理、总结和宣传、教育培训体系建设、交流学习等工作。

(三) **绩效目标。**完成2022年培育任务,培训合格率90%以上,所有培训基本数据信息要100%录入全国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学员通过系统和“云上智农”平台对培训教师、培训基地、培训班组织和培训效果进行线上评价和满意度评价,满意度、参评率要求85%以上。

#### 二、工作重点

(一) **遴选培训对象。**按照保供、衔接、禁渔、建设、要害、改革等农业农村重点工作部署,服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培养以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和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为重点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负责人;掌握现代农业生产技术并直接从事种植、养殖和农产品加工的种养加能手;以院校毕业生、农民工和退役军人等返乡入乡群体为主体的农村创新创业者;以村“两委”成员、法律明白人、乡村规划师、农民体育带头人等为主体的乡村治理及社会事业发展带头人。同时,围绕农业特色优势产业,重点针对产业务工、移民搬迁等人群开展培训,加强青年农民、农村妇女群体培训工作。

#### (二) 明确培训内容

1. **农业产业发展。**围绕保粮食安全、农民增收等重点工作开展产业培训。组织开展主要粮食作物防灾减灾、科学施肥用药、低碳绿色等技术培训;因地制宜开展果、菜、茶和中药材等经济作物生产管理培训;加强农机手操作技能、畜禽疫病防控、农产品加工、水产健康养殖和生态养殖、农产品质量安全培训;加强土壤培肥改良、高标准农田建设与管护等技术培训。

2. **乡村社会事业和特色技能。**面向村“两委”成员,开展思想政治、法律法规、乡村规划建设管理等方面培训,培养一批农村基层治理人才。加强乡村传统手工、休闲农业、乡村康养、农产品加工、农村改厕技能、妇女手工等技能专题培训,培养一批乡村工匠。

3. **农民综合素质提升。**加强与人社、应急、妇联、共青团、科协等部门组织沟通协调,形成工作合力,将党史学习教育与农民教育培训有机结合,教育引导农民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加强农民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生态文明、农业绿色发展培训。结合乡村建设行动、锦绣计划、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全民科学素质提升行动等,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科学素质提升、乡风文明等培训,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农事用火安全)、金融担保等知识纳入培训内容。

(三) **强化培训体系构建。**立足农业农村发展需求,结合农民教育培训工作特点,按照《高素质农民培训规范(试行)》要求,逐步搭建完善农民教育培训体系,为有效开展农民教育培育工作提供有力支撑。

(四) **丰富培训方式。**运用集中学习、线上学习、实习实训、试点县观摩交流等组合培训方式,提高培训质量和实效。依据农业生产季节合理设置培训时长,结合农时分段开展培训。强化实训实践,加强区域间基地共建共享,组织农民学员到实训基地实操演练和观摩交流。充分利用全国农村远程教育网、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云上智农APP,开展在线学习、在线服务和在线管理,加强在线课程开发和规范化建设。

**（五）强化跟踪服务。**在教育培训环节基础上，加强跟踪服务比重。在核心学员的遴选、持续培训深造、定向帮扶引领、鼓励引导成立产业组织、加强政策和项目支持等方面进行尝试探索，合理安排理论教学、实践教学、跟踪服务等培育环节的比重和资金分配，做出模式和实效，助推产业发展。

**（六）积极探索培训与学历教育贯通。**加大中专、高职扩招政策宣传力度，积极争取学费减免等补助政策，鼓励高素农民报考职业院校，支持涉农院校探索定制定向培养模式，满足高素质农民提升学历的需求。推进探索高素质农民培训、职业培训和学历教育衔接贯通，全面提升改善农民学历层次和结构。

####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将农民教育培训作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抓手，主动向党委、政府汇报，工作领导小组，及时研究解决推进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确保农民教育培训工作有序推进。

**（二）强化财力保障。**用好用足培训资金，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强化项目资金监管，规范使用项目资金，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避免项目资金滞留闲置、结余和项目趴窝。

**（三）扎实推进落实。**根据省、州工作方案，制定县级实施方案，报州农业农村局批复后组织实施。切实做好学员遴选、培训机构安排、开展信息录入、培育工作监管、资金使用监管等各个环节工作，加强全过程监督管理。严格审核开班计划和培训对象，带头落实第一课制度。定期督导培训进度，随机抽查培训执行情况，按照《高素质农民培训规范（试行）》要求进行过程监管。

**（四）强化工作调度。**每月20日前将调度台账表报州农业农村局，确保月报表数据与“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数据一致。加强工作总结，深度挖掘好经验、好模式、好典型，充分运用好报刊、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媒体，树典型打品牌，全面展示新时代新农民的新风采新面貌。扎实推进项目落实，确保12月10日前完成所有项目建设任务和资料整理工作，形成工作总结报州农业农村局，并做好迎接省考核组现场考核各项工作。

## 三、商务要求

### 一、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2年12月10日前完成培训任务，并形成工作总结。

### 二、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三、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日。

### 四、服务标准

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技术规范标准。

### 五、报价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总价报价，供应商需严格按照采购项目要求以人民币进行报价，报价为项目包干价。报价应包含以下费用：提供服务时所需的人工费、技术指导、人员培训、税费、验收费及政策性文件规定和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等管理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漏算的费用均认为已包括在总价中，供应商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 六、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时双方具体约定。

## 四、评分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注： 以上需求公示内容最终以发布的采购公告和采购文件为准。**